

证券代码：834902

证券简称：网映文化

主办券商：东方花旗

上海网映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8月24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8月11日以电话方式通知
5. 会议主持人：林雨新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网映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上海网映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1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上海网映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8-01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林雨新、林莉华、林国华、陈晓凌、蔡雷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经核查，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一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仍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提请董事会审议《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即于 2018 年 9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上海网映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网映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上海网映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28 日